附件

关于在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

开展“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试点事项清单

**一、旅行社设立许可**

**（一）行使层级：**

委托市（州）级文化和旅游部门审批。

**（二）改革方式：**实行告知承诺。

**（三）设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旅行社条例》。

**（四）具体改革措施：**

1.有关单位承诺已具备经营场所、营业设施、注册资本、经营管理人员等许可条件，并承诺按时缴纳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2.可在网上办理审批业务；

3.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进度。

**（五）申请材料：**

1.设立申请书；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法定代表人、经理、计调人员具备相关从业条件的承诺；

4.企业章程；

5.具备相应经营场所、营业设施、设备的承诺；

6.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7.承诺至少具备3名导游人员；

8.按时缴纳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的承诺。

以上申请材料能够通过数据共享平台提取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六）办理流程：**

1.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2.审批部门复核；

3.审核通过的，颁发《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不通过的，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出租、出借、转让业务经营许可证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二、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含港、澳投资）**

**（一）行使层级：**县级以上文化和旅游部门。

**（二）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三）设定依据：**《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四）具体改革措施：**

1.可在网上办理审批业务；

2.取消总量限制和布局要求；

3.取消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计算机数量限制；

4.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不包括转外时限）；

5.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进度。

**（五）申请材料：**

**1.筹建审批**

（1）《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筹建申请表》；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

（4）营业场所产权文件或租赁意向书。

以上申请材料能够通过数据共享平台提取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2.终审审批**

（1）设立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登记表；

（2）消防部门出具的消防安全符合规定的证明文件；

（3）公安信息网络安全部门出具的信息网络安全合格证明文件；

（4）经营管理技术系统安装证明文件；

（5）ISP接入意向书（接入速率、固定IP地址和E-Mail地址）；

（6）营业场所建筑平面图、计算机和摄录像设备分布图。

以上申请材料能够通过数据共享平台提取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六）办理流程：**

1.申请人提交筹建申请材料；

2.实地检查；

3.发给筹建文书；

4.申请人办理信息网络安全、消防安全等审批或备案手续；

5.实地检查；

6.审核通过的，颁发《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不通过的，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3.推进建立市场主体的退出机制，对异常经营的企业进行标注清理，逐步完善退出机制。

**三、游艺娱乐场所设立审批**

**（一）行使层级：**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二）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三）设定依据：**《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四）具体改革措施：**

1.可在网上办理审批业务；

2.取消总量限制和布局要求；

3.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不包括转外时限）；

4.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进度。

**（五）申请材料：**

1.游艺娱乐场所申请登记表;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投资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件材料以及无《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第五条、第五十三条规定情况的书面声明;

4.场所合法使用证明，租赁的还应提交租赁证明;

5.场所内部结构平面图，应当标明游戏和游艺分区经营位置、游戏游艺设备数量及位置;

6.消防、环境生态保护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者备案证明。

以上申请材料能够通过数据共享平台提取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六）办理流程：**

1.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2.实地检查；

3.公示；

4.举行听证；

5.审核通过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不通过的，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3.违反《娱乐场所管理条例》规定，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责令停止经营活动，依照《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予以处罚；拒不停止经营活动的，依法列入文化市场黑名单，予以信用惩戒。

**四、歌舞娱乐场所设立审批**

**（一）行使层级：**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二）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三）设定依据：**《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四）具体改革措施：**

1.可在网上办理审批业务；

2.取消总量限制和布局要求；

3.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不包括转外时限）；

4.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进度。

**（五）申请材料：**

1.歌舞娱乐场所申请登记表；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投资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件材料以及无《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第五条、第五十三条规定情况的书面声明；

4.场所合法使用证明，租赁的还应提交租赁证明；

5.场所内部结构平面图，标明包厢、包间面积及位置；

6.消防、环境生态保护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者备案证明。

以上申请材料能够通过数据共享平台提取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六）办理流程：**

1.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2.实地检查；

3.公示；

4.举行听证；

5.审核通过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不通过的，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3.违反《娱乐场所管理条例》规定，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责令停止经营活动，依照《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予以处罚；拒不停止经营活动的，依法列入文化市场黑名单，予以信用惩戒。

**五、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设立审批**

**（一）行使层级：**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根据川府发〔2013〕63号，下放管理层级至（市、区）级审批）。

**（二）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三）设定依据：**《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四）具体改革措施：**

1.可在网上办理审批业务；

2.取消总量限制和布局要求：

3.精简审批材料；

4.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不包括转外时限）；

5.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进度。

**（五）申请材料：**

1.娱乐场所申请登记表；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投资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件材料以及无《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第五条、第五十三条规定情况的书面声明；

4.场所合法使用证明，租赁的还应提交租赁证明；

5.场所内部结构平面图（应当标明游戏和游艺分区经营位置、游戏游艺设备数量及位置）；

6.消防、环境生态保护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者备案证明。

以上申请材料能够通过数据共享平台提取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六）办理流程：**

1.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2.实地检查；

3.公示；

4.举行听证；

5.审核通过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不通过的，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3.违反《娱乐场所管理条例》规定，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责令停止经营活动，依照《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予以处罚；拒不停止经营活动的，依法列入文化市场黑名单，予以信用惩戒。

**六、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设立审批**

**（一）行使层级：**省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二）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三）设定依据：**《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

**（四）具体改革措施：**

1.可在网上办理审批业务；

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

3.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进度。

**（五）申请材料：**

1.设立互联网文化单位申请表；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公司章程；

4.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5.业务范围说明；

6.域名登记证明；

7.工作场所的说明材料；

8.专业人员的情况说明材料；

9.相应经营管理技术措施说明。

以上申请材料能够通过数据共享平台提取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六）办理流程：**

1.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2.审批部门审核；

3.审核通过的，颁发《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不通过的，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七、设立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审批**

**（一）行使层级：**省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二）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三）设定依据：**《社会艺术水平考级管理办法》。

**（四）具体改革措施：**

1.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收费项目和标准等材料，法人资格证明改为提供统一代码查询；

3.将专家论证环节时间由3个月压缩至1个月；

4.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进度。

**（五）申请材料：**

1.办理社会艺术水平考级资格证书申请书；

2.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考级工作机构的组成和工作细则；

4.考级工作机构主要负责人的证明文件；

5.考级工作机构办公地点和考试场地使用权证明文件；

6.自编并正式出版发行的艺术考级教材；

7.拟聘请的艺术考级考官的材料。

**（六）办理流程：**

1.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2.审批机关受理后，在一个月内组织专家完成论证；

3.自专家论证结束日起20日内，审批机关参考专家论证结果做出是否批准的书面决定。批准的核发《社会艺术水平考级资格证书》；不予批准的，书面通知并说明理由。

**（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2.加强对社会艺术水平考级行业的监测，着力健全评估机制，制定统一评估标准，全面开展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评估工作，并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布评估结果，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规范艺术考级行为；

3.加强信用监管，会同执法、市场等部门以评估结果及执法结果为依据，建立艺术考级机构信用记录名单，向社会公布信用状况，逐步建立信用体系，强化艺术考级机构的社会责任感。

**八、演出经纪机构设立审批**

**（一）行使层级：**省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二）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三）设定依据：**《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四）具体改革措施：**

1.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

3.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进度。

**（五）申请材料：**

1.演出经纪机构设立申请表；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身份证证明；

4.至少3名专职演出经纪人员的资格证书复印件。

以上申请材料能够通过数据共享平台提取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六）办理流程：**

1.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2.审批部门审核；

3.审核通过的，发给《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通过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九、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

**（一）行使层级：**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二）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三）设定依据：**《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四）具体改革措施：**

1.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

3.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进度。

**（五）申请材料：**

1.文艺表演团体申请表；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身份证证明；

4.与业务相适应的演出器材设备书面材料；

5.演员的艺术表演能力证明。

以上申请材料能够通过数据共享平台提取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五）办理流程：**

1.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2.审批部门审核；

3.审核通过的，发给《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通过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六）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十、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演出场所经营单位**

**设立审批**

**（一）行使层级：**文化和旅游部。

**（二）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三）设定依据：**《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四）具体改革措施：**

1.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2.将初审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五）申请材料：**

1.演出场所经营单位设立登记表；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4.消防部门有关文件复印件；

5.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或备案回执复印件；

6.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的人员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

**（六）办理流程：**

1.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2.审批部门审核；

3.审核通过的，发给《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通过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十一、港、澳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

**经营的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审批**

**（一）行使层级：**市（州）级文化和旅游部门[（根据川府发〔2014〕49号附件1：下放层级市（州）审批）](http://www.moa.gov.cn/zwllm/tzgg/bl/201607/P020160726337806853711.doc)。

**（二）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三）设定依据：**《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四）具体改革措施：**

1.实行全程网上办理。

2.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缩至8个工作日;

3.精简审批材料；

4.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进度。

**（五）申请材料：**

1.演出场所经营单位设立登记表；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4.消防部门有关文件复印件；

5.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的人员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

以上申请材料能够通过数据共享平台提取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六）办理流程：**

1.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2.审批部门审核；

3.审核通过的，发给《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通过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十二、台湾地区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经营的**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审批**

**（一）行使层级：**市（州）级文化和旅游部门[（根据川府发〔2014〕49号附件1：下放层级市（州）审批）](http://www.moa.gov.cn/zwllm/tzgg/bl/201607/P020160726337806853711.doc)。

**（二）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三）设定依据：**《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四）具体改革措施：**

1.实行全程网上办理；

2.精简审批材料；

3.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缩至8个工作日;

4.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进度。

**（五）申请材料：**

1.演出场所经营单位设立登记表；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身份证证明；

4.消防部门有关文件复印件；

5.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的人员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

以上申请材料能够通过数据共享平台提取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六）办理流程：**

1.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2.审批部门审核；

3.审核通过的，发给《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通过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十三、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

**设立审批**

**（一）行使层级：**文化和旅游部。

**（二）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三）设定依据：**《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四）具体改革措施：**

1.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2.精简审批材料；

3.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五）申请材料：**

1.演出经纪机构申请登记表；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身份证证明；

4.至少3名专职演出经纪人员的资格证书复印件；

5.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或备案回执复印件；

6.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的人员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

**（六）办理流程：**

1.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2.审批部门审核；

3.审核通过的，发给《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通过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十四、香港、澳门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的审批**

**（一）行使层级：**省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二）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三）设定依据：**《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四）具体改革措施：**

1.全程网上办理；

2.精简审批材料；

3.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

4.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进度。

**（五）申请材料：**

1.演出经纪机构设立申请表；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4.至少3名专职演出经纪人员的资格证书复印件；

5.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的人员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

以上申请材料能够通过数据共享平台提取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六）办理流程：**

1.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2.审批部门审核；

3.审核通过的，发给《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通过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十五、台湾地区在大陆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经营的**

**演出经纪机构的审批**

**（一）行使层级：**省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二）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三）设定依据：**《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四）具体改革措施：**

1.全程网上办理；

2.精简审批材料；

3.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

4.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进度。

**（五）申请材料：**

1.演出经纪机构设立申请表；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身份证证明；

4.至少3名专职演出经纪人员的资格证书复印件；

5.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的人员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

以上申请材料能够通过数据共享平台提取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六）办理流程：**

1.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2.审批部门审核；

3.审核通过的，发给《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通过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十六、港.澳服务提供者在内地设立内地方控股的**

**合资演出团体审批**

**（一）行使层级：**省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二）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三）设定依据：**《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文化部关于实施〈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和〈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有关事项的通知》。

**（四）具体改革措施：**

1.全程网上办理；

2.精简审批材料；

3.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

4.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进度。

**（五）申请材料：**

1.文艺表演团体申请登记表；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身份证证明；

4.演员的艺术表演能力证明复印件；

5.香港（澳门）服务提供者证明复印件。

以上申请材料能够通过数据共享平台提取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六）办理流程：**

1.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2.审批部门审核；

3.审核通过的，发给《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通过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十七、旅行社经营出境（出国或港澳）旅游业务审批**

**（一）行使层级：**文化和旅游部。

**（二）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三）设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旅行社条例》。

**（四）具体改革措施：**

1.全程网上办理。

2.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进度。

**（五）申请材料：**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正副本）；

3.增存旅游业务质量保证金承诺书；

4.连续两年未因侵害旅游者合法权益受到行政机关罚款以上处罚的承诺书。

**（六）办理流程：**

1.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2.审批部门审核；

3.审核通过的，发给《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不通过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出租、出借、转让业务经营许可证，未经许可经营出境旅游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

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十八、外商投资旅行社业务许可**

**（一）行使层级：**省级文化和旅游部门（根据国发〔2014〕27号，下放至省级）。

**（二）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三）设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旅行社条例》。

**（四）具体改革措施：**

1.可在网上办理审批业务;

2.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12个工作日;

3.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进度。

**（五）申请材料：**

1.设立申请书;

2.企业章程；

3.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营业场所证明；

5.营业设施、设备的证明或说明；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履历表；

7.经理、计调人员履历表；

8.至少具备3名导游人员的凭证。

以上申请材料能够通过数据共享平台提取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六）办理流程：**

1.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2.审批部门审核；

3.审核通过的，发给《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不通过的，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出租、出借、转让业务经营许可证，未经许可经营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

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十九、艺术品进出口经营活动审批**

**（一）行使层级：**省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二）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三）设定依据：**《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

**（四）具体改革措施：**

1.全程网上办理；

2.精简审批材料；

3.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不包括转外时限）；

4.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进度。

**（五）申请材料：**

1.艺术品进出口申请书；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海关出具的ATA单册证；

4.艺术创作者名单、艺术品图录和介绍；

5.进出口艺术品的来源、目的地、用途。

以上申请材料能够通过数据共享平台提取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六）办理流程：**

1.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

2.审批部门审核；

3.审核通过的，发给批准文件；不通过的，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以上事项的变更、延续、注销等可参照全国文化市场技术与监管平台和四川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办理。未尽事宜由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行政审批处（审计处）解答。电话：028-86703735。

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0年5月29日